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0月22日以电话、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郑效东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王艳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投票结果：赞成票，9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100%；反对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0%；弃权票，0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0%。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日常经营中出口业务规模逐渐壮大，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公司因进出口业务带来的潜在汇率等风险，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额度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灵活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决议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签署交易文件等相关事项；同时审议通过管理层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出具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投票结果：赞成票，9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

本议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进展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将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赞成票，9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反对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弃权票，0 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0%。

《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东富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